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9），公司定于2022年5月12日在上海市宝庆路21号公司宝轻大厦1楼会议室以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鉴于目前上海市疫情防控政策要求，为确保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特别增加视频通讯参会方式，现特别提示如下：

一、建议公司股东以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鉴于目前上海市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建议公司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二、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增加视频通讯参会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仍保留现场会议地点为上海市宝庆路21号公司宝轻大厦1楼会议室。鉴于目前上海市疫情防控政策要求，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增加视频通讯参会方式，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可选择视频通讯方式参会。

拟以视频通讯方式参会的股东须在原定会议登记时间2022年5月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22-023

10日15:00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邮箱地址：haisum@haisum.com）进行参会登记，公司将向成功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以视频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接入方式，请获取会议接入方式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勿向其他第三人分享接入信息。

未在规定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以通讯方式接入本次会议，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9）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9日